

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
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温政采【2023】 09-74 号

交易编号：温交易【2023】 89 号



招 标 人：温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河南晟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三年九月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1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5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一、	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2
二、	投标函	43
三、	开标一览表	44
四、	分项报价一览表	45
五、	技术规格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46
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48
七、	授权委托书	49
八、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0
九、	类似业绩（如有）	51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2
十一、	售后服务承诺	53
十二、	投标承诺函	54
十三、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55
十四、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56
十五、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7
十六、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5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温政采【2023】 09-74 号 交易编号：温交易【2023】 89 号
2. 项目名称：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760000.00 元
最高限价：76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温交易【2023】89 号 -1	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760000.00	76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本项目为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采购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2 套、农林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 2 套、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 2 套、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 2 套、信息处理系统及设备 1 套、其他设施及通信运行维护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2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

3.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以上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4 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限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 1 年），且信用等级达到 A 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 7 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与纸质版信用报告内容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

<http://xinyong.wenxian.gov.cn/news/index/410645389918601216>

备注：由于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投标签到，无需递交任何纸质资料或证明，无需交纳原件（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0 月 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特别提醒：获取招标文件前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按要求下载招标文件。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标。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gzy.jiaozuo.gov.cn/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login>）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温县温泉镇温泉路 92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91-61900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晟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滨河路河南理工大学科技园 11 号楼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91-3688678/15670995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91-3688678/15670995020

2023 年 9 月 28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温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温县温泉镇温泉路 92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91-619007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晟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滨河路河南理工大学科技园 11 号楼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0391-3688678/15670995020
1.1.4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温政采【2023】 09-74 号 交易编号：温交易【2023】 89 号
1.2.1	采购预算价	人民币 760000.00 元
1.2.2	资金来源	中央资金
1.3.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采购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2 套、农林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 2 套、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 2 套、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 2 套、信息处理系统及设备 1 套、其他设施及通信运行维护等。（具体详见文件内容）。
1.3.2	合同履行期限	2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1.3.4	运维期	5 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 1.1-1.5 证明材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

3.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以上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4 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限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 1 年），且信用等级达到 A 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 7 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与纸质版信用报告内容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

<http://xinyong.wenxian.gov.cn/news/index/410645389918601216>

备注：由于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投标签到，无需递交任何纸质资料或证明，无需交纳原件（投

		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1.7.2	采购人书面澄清 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3.2	投标截止时间及 要求	北京时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3.4.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3.5.1	投标保证金	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 注：本项目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柒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投标文件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其中，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3.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4.1.1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 印章。 （3）所有要求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以用授权委托人手写签字的扫描件。
4.1.3	投标文件的递交 方式和地点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至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zt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如系统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招标人。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

		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匙在线电子签到(未按时签到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文件等,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后 30 分钟内。现场开标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5.2	开标程序 (不见面开标)	<p>(1)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p> <p>(2) 公布投标人;</p> <p>(3) 在监督人监督下进行投标文件现场解密;</p> <p>(4)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匙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p> <p>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p>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
6.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履约保证金	免收
8	需要落实的政策	<p>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扣除标准:</p> <p>根据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根据焦财采购【2022】5 号关于转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的通知,对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政策支持小微企业。按照《通知》要求,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对于中型企业的价格不予扣除。</p> <p>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p>

		审中价格分加分等政府采购政策。
9	其他补充内容	<p>1. 本项目招标活动中禁止关联企业同时投标，一经发现按无效标处理；</p> <p>2. 发现串标、围标行为的供应商，即纳入失信供应商名单，并对其依法进行追责。</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收费标准的计算基数以项目的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 中标人须在结果公告期限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将上报采购主管部门列入诚信不良记录。</p> <p>3. 采购人应当在签订采购合同后1个工作日内，及时在“河南政府采购网”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p> <p>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相关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如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其评标资格、中标资格。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5. 本项目招标活动中禁止关联企业同时投标，一经发现按无效标处理。</p> <p>6. 发现串标、围标行为的供应商，即纳入失信供应商名单，并对其依法进行追责。</p> <p>7.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系统功能进行逐一测试，对所提供的资质证书、证明文件及检测报告资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提供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处理；</p> <p>8.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3日内到指定地点搭建演示环境，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产品功能进行逐条演示；</p>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1. 总则

1.1 招标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招标项目预算资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内容、供货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招标项目内容见第四章招标项目内容和参数及服务要求。

1.3.2 本招标项目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采购人要求的服务内容执行。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招标澄清、答疑会

1.7.1 招标澄清、答疑会：不组织。

1.7.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签订及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 1.7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 1、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2、投标函
- 3、开标一览表
- 4、分项报价一览表
- 5、技术规格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7、授权委托书
- 8、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9、类似业绩（如有）
- 10、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售后服务承诺
- 12、投标承诺函

- 13、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 1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5、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1.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供应商如同时投标多包，可提交一套资质证明文件。

3.1.3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3.2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报价

3.3.1 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和开标一览表等。

3.3.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说明并允许外，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中标后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而发生的设计、制造、采购、试验、运保、安装、调试、试运行、质量检测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的全部成本、保险、税金及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及相关费用。其中设备报价应包含设备运抵工作现场并且在此过程中发生的全部税金、运费、运保费、交付前保管费用及各项相关费用。质保期内所需的备件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3.3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应是固定不变的，在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否则供应商以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3.4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采购人开标，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应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4 投标有效期

3.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保证金：无

3.6 资格审查资料

- (1) 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4)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 (5) 信誉要求。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限、质量要求、招标项目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一致，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准。如电子投标文件出现问题，以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7.4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业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3.9 计量单位和货币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均采用人民币。

3.10 踏勘现场

3.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3.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情况，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11 投标澄清会

不召开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不能按时上传、签到、解密者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2.2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3.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一致，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准。如电子投标文件出现问题，以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后，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2) 宣布开标纪律；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5) 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电子唱标并记录在案；
- (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5.2.2 若系统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开标时，在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用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模式开标。若故障解除后专家已完成评审，发现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表 5.1 项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6.1 资格审查

6.1.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6.1.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1.3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三章。

6.2 符合性审查

6.2.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2.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三章。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评标办法

7.2.1 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2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2.1 项规定的评标办法和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规定的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7.3.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7.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7.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4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温县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7.5 纪律和监督

7.5.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5.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

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5.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6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7 质疑和投诉

7.7.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携带身份证明材料，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8. 合同授予

8.1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在指定的网站公布中标结果，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8.2 履约担保

8.2.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8.2.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3 签订合同

8.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4 付款方式：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

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不再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9.2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9.3 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限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

9.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9.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国家及相关部门的认证材料和证书。

9.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9.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9.8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9.9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费用承担

(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3) 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

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3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准则和评标方法

1.1 评标过程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1.2 评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3 反对不正当竞争，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如有违反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1.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投标人的价格、商务、技术、售后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投标人，按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得分且投标报价都相等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此条规定处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核心产品仅适用于本项目同一品牌的认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审查主体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小组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符合“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要求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规定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规定
评标委员会	符合性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内容和技术标准	符合本招标项目内容和参数的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2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招标项目技术参数要求	符合第四章“采购需求”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五章“合同签订及条款”规定。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 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

序号	内容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30 分)	<p>1、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p> <p>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1）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p> <p>（2）价格分的计算以最终报价为准，以上计算过程中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技术部分 (34 分)	<table border="1"> <tr> <td>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6 分)</td> <td>标★项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为评审依据（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td> </tr> <tr> <td>农林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 (16 分)</td> <td> 1、标★项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为评审依据（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2、投标人提供所投农林小气候采集设备（气象监测站）不低于 10 种 </td> </tr> </table>	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6 分)	标★项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为评审依据（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农林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 (16 分)	1、标★项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为评审依据（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2、投标人提供所投农林小气候采集设备（气象监测站）不低于 10 种
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6 分)	标★项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为评审依据（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农林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 (16 分)	1、标★项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为评审依据（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2、投标人提供所投农林小气候采集设备（气象监测站）不低于 10 种					

			<p>(光照度、二氧化碳、温湿度、大气压力、风速、风向、雨量、雨雪、紫外线、太阳总辐射、PM2.5, PM10、蒸发量、土壤温湿度、土壤电导率、土壤 PH、土壤氮磷钾) 监测参数传感器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校准证书 (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证书需为同一厂家), 每提供 1 个得 1 分, 最高得 10 分, 不提供不得分。</p>
		<p>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 (6 分)</p>	<p>标★项为重要参数, 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 满分 6 分, 扣完为止, 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 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为评审依据 (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信息处理系统 (6 分)</p>	<p>标★项为重要参数, 全部满足得 6 分, 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 扣完为止。以投标人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 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为评审依据 (检测报告需带有官方二维码可查询真伪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3</p>	<p>商务部分 (21 分)</p>	<p>1、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家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的; 每提供 1 份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提供合同 (协议) 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如为投标人持有, 需提供合同 (协议) 书原件扫描件; 如为厂家持有, 需提供合同 (协议) 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投标文件中附加盖厂家公章的材料扫描件)</p> <p>2、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家提供与本项目相关 (如: “SaaS 的智慧农业云平台”、“虫情监测系统”、“GIS 图像处理系统”、“农业大数据可视化平台”等) 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最高得 4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3、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家提供系统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4、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家具有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软件“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5、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家需提供该系统的厂家 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三级或三级以上认证并提供证书的, 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6、投标人或所投产品 (信息处理系统) 厂家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或证书, 每提供 1 份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 (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智能触控一体机、国产台式电脑) 厂家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行政部门颁发的荣誉或证书, 每个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7、为保证货物售后服务,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 (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智能触控一体机、国产台式电脑) 厂家具有完善的售后资源及规范的管理制度、成熟的商品售后服务工作体系, 提供有效期内的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五星级证书的, 得 1 分; 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七星级证书的, 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以上证书如为投标人持有, 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 如为厂家持有, 需提供相关证</p>	

		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投标文件中附加盖厂家公章的材料扫描件)	
4	供货、培训及售后服务部分 (15分)	项目实施方案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综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 1、货源的组织及运输；2、人员的配置及分工；3、项目实施的时间进度安排；4、项目实施的资源保障计划；5、项目实施的安全防护措施等内容； 上述5项内容，方案科学、合理、完善、可行、有针对性得5分；供货计划及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可行得3分；供货计划及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设备维保巡检 服务预案 (5分)	设备的安全检查、运行状态检查、质量检查等； 巡检服务预案全面详尽、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巡检服务预案详细，能够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设备维保巡检服务方案内容片面、不具体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承诺；2、质量保证承诺；3、故障处置预案；4、设备维护计划；5、定期回访计划等内容； 上述5项内容，方案全面、详实、科学、合理得5分，基本完善、可行得3分，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p>注：1. 评分办法中所要求的所有证明材料均需按要求附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p> <p>2. 评分分值及计算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二位以后四舍五入。</p> <p>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取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数作为投标人的评标最后得分。</p> <p>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所有投标文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技术及服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p>			

3.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资格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1.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符合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3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4 投标报价有算数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依据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 评标结果

3.4.1 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并向招标人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综合得分相等时，按照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排序第一的为中标人，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按商务部分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商务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 顺延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重新招标。

3.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3.6.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3.6.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3.6.3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3.6.4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采购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6.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3.6.6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2、采购内容：本项目为温县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暨农田四情监测设备采购项目，采购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2 套、农林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 2 套、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 2 套、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 2 套、信息处理系统及设备 1 套、其他设施及通信运行维护等。（具体详见文件内容）。

二、采购技术规格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虫情信息自动采集设备	<p>功能描述： 系统集害虫诱捕和拍照、环境信息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分析于一体，实现了害虫的诱集、分类统计、实时报传、远程检测、虫害预警和防治指导的自动化、智能化，同时具有性能稳定、操作简便、设置灵活；</p> <p>1、雨控装置：自动控雨技术按照外界雨量变化自动控制整灯工作；</p> <p>2、光控装置：自动光控技术可以实现晚上自动开灯，白天自动关灯（待机）；且在夜间工作状态下，不受瞬间强光照射改变工作状态；</p> <p>3、★虫体识别功能：具备昆虫图像采集和识别功能，拍照采集设备≥2000W 像素，识别虫害种类≥24 种（曲线蛾、金龟子、蟋蟀、黄黑蛾、小白蛾、黑翅蛾、苹果小卷叶蛾、菜粉蝶、小菜蛾、瓜绢螟、豆荚螟、印度谷螟、毒刺蛾、茶刺蛾、斜纹夜蛾、玉米螟、潜叶蛾、草地贪夜蛾、美国白蛾、大豆瓢虫、锯叶裂臀瓢虫、二十八星瓢虫、马铃薯瓢虫、波氏裂臀瓢虫），保证每个时间段诱获的昆虫不混淆，其中对一、二类农作物病虫害名录中趋光性害虫的单一种类识别计数的准确率≥98%；</p> <p>4、★为维护设备稳定性，投标产品需具有 OTA 远程升级技术；GPS 定位功能：每台设备都装有 GPS 定位，可以展现在远程平台界面，方便用户查看以及具有防盗的功能；</p> <p>5、诱虫光源：≤20W 黑色灯管（主波长 365±5nm）；光通量为 2700lm-2920lm；灯管启动时间：≤5s；</p> <p>6、★≥10 英寸触摸屏，全中文显示，现场可对定位、时间、功率、设备运行状态、光控功能、时控功能设置调整；整体结构：须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或不锈钢喷塑；</p> <p>7、★虫体标本处理：红外加热；运用无线技术，可以根据不同作物分别建立标靶虫情信息采集点；实现野外实时虫情自动成像、远程实时传输；远红外处理虫体：致死率不低于 98%，虫体的完成率不小于 95%；虫体分散可实现虫体≥98%分散平铺；</p> <p>8、★中控系统：灯管开关、工作模式、拍照间隔、联网信息、设备位置报警、电量提醒、流量提醒等设备的运行状态可以通过中控远程监控；</p> <p>9、撞击屏：互成 120 度角，单屏尺寸：长 595±2mm，宽 213±2mm，厚 5mm；识别方式：至少具备区域卷积神经网络；能自动拍照、上传害虫图片，自动分析相关数据，历史数据可实时在线免费存储、查阅、下载；支持电脑</p>	套	2

		<p>客户端、网页版、移动端版数据共享；识别辅助：具有害虫标记功能，不同害虫用不同的颜色区别标注，害虫种类与颜色一一对应；</p> <p>10、通讯方式：以太网（默认）/4G/网关/网线/网桥/WIFI 等；</p> <p>11、工作温度环境：-20-70℃；</p> <p>12、工作湿度环境：0-95%（相对湿度）、无凝结；</p> <p>13、功率：待机≤5W，整灯功率≤450W；供电方式：市电供电（支持太阳能供电）；</p> <p>14、绝缘电阻：≥2.5MΩ（漏电保护）；</p> <p>15、★所提供投标产品需符合 GB/T 24689.1-2009 行业标准；</p> <p>16、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智能虫情测报灯、农业气象监测站、孢子分析仪、信息处理系统）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p>		
<p>2</p>	<p>农林小气候信息 采集设备</p>	<p>功能描述： 包含对光照度、二氧化碳、温湿度、大气压力、风速、风向、雨量、雨雪、紫外线、太阳总辐射、PM2.5,PM10、蒸发量、土壤温湿度、土壤电导率、土壤 PH、土壤氮磷钾等环境气候要素的监测；</p> <p>1、光照度测量范围：0-200000Lux，测量精度：≤±5%；(25° C)，工作压力范围：0.9-1.1 atm；</p> <p>2、CO2 测量范围：0-5000ppm，测量精度：50ppm 或±5%F.S(25℃)；</p> <p>3、温度测量范围：-40~80℃，测量精度：≤±0.5℃；</p> <p>4、湿度测量范围：0-100%RH，测量精度：≤±3%RH，分辨率：≤0.1%RH；</p> <p>5、大气压力测量范围：1-110kPa，分辨率：≤0.01 kPa；</p> <p>6、风速测量范围：0-30m/s，测量精度：±1m/s；</p> <p>7、★风向测量范围：0~360°，准确度：±3°，分辨率：≤1°；</p> <p>8、★雨量测量范围：0.12mm~30mm/min，分辨率：≤0.2mm，精度：≤0.12mm；</p> <p>9、雨雪开关量工作功率：120VAC/24VDC，工作环境：-20℃-60℃，0-95%RH；</p> <p>10、紫外线测量范围：0-150W/m2，紫外线精度：±3% (25° C)；</p> <p>11、太阳总辐射测量范围：0-1500W/m2，分辨率：≤1 W/m2；</p> <p>12、PM2.5/10 测量范围：0-1000ug/m3，PM2.5/10 精度：<读数的±10%(25℃)；</p> <p>13、蒸发量测量范围：0~200mm，测量精度：≤±1%，分辨率：1mm；</p> <p>14、土壤温度量程：-30~80℃，精度：≤±0.5℃；</p> <p>15、土壤湿度量程：0~100%RH，精度：≤±3%RH；</p> <p>16、土壤电导率量程：0~10000us/cm，分辨率：10us/cm；</p>	<p>套</p>	<p>2</p>

	<p>17、土壤 PH 量程：3~9 PH，精度：±0.3PH；</p> <p>18、土壤氮磷钾量程：0-1999mg/kg，分辨率：1mg/kg（mg/l）；</p> <p>19、多种数据传输模式：支持 GPRS\CDMA\NBIOT\GSM\4G\5G\WIFI\光纤\网络等多种通讯方式；</p> <p>20、★设备采用≥7 寸触控大屏，数据以及设备状态的清晰显示；GPS 定位功能：每台设备都装有 GPS 定位，可以展现在远程平台界面，方便用户查看以及具有防盗的功能，</p> <p>21、★为维护设备稳定性，投标产品需具有 OTA 远程升级技术；投标产品需经过 EMC 和 EMI 测试，具备抗干扰能力；数据传输模式：4G 传输（支持 GPRS\NBIOT\WIFI\光纤\网络等多种通讯方式）</p> <p>22、★数据查看方便：可通过手机或 Web 端远程管理设备，数据可远程查看，且数据可接入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等相关信息监测平台。</p> <p>23、主机功能：支持配置 TF 卡，容量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配置，可以存储传感器数据，确保长期存储数据不丢失。</p> <p>24、续航时间长：采用太阳能或交流供电两种供电方式，内置大容量锂电池，可放置在野外，太阳能供电模式，连续阴雨条件下正常工作≥30 天。</p> <p>25、集成式防腐蚀传感器：土壤温度，水分，盐分一体非金属式传感器，通过 PVC 导管进行测量，与土壤无需直接接触。</p> <p>26、★所提供投标产品需符合 GB/T 24689.6-2009 行业标准；</p> <p>27、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智能虫情测报灯、农业气象监测站、孢子分析仪、信息处理系统）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p>		
--	---	--	--

3	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	<p>功能描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设备内含高倍摄像头：2000 万像素；采用精度限位技术、自动智能化聚焦技术、无线传输控制技术等高科技手段，全天候实时采集分析孢子数据；拍照装置：采用光学百倍显微成像系统，自动分析，自动拍照，可设定时间段； 2、抽气装置：能主动抽取空气气流进入机体内部； 3、传输装置：采用 4G 传输方式，将数据传输至云端平台； 4、供电方式：市电供电，支持太阳能供电； 5、集气口风速：0.3~5 m/s； 6、载体类型：载玻片或孢子分析仪无菌带； 7、★24 小时不间断自动捕捉病菌孢子高清显微拍照，照片自动选取并上传；系统具有筛选优质图片的功能，自动选取清晰度高的照片上传至云服务器；可连续、定时可调工作；可以固定在测报区域内，定点观察特定区域孢子种类和数量； 8、绝缘电阻：$\geq 2.5M\Omega$（漏电保护）； 9、★GPS 定位功能：每台设备都装有 GPS 定位，可以展现在远程平台界面，方便用户查看以及具有防盗的功能；防雷装置：能够有效防止雷击； 10、★统计分析：采用云服务器技术，实现对病菌孢子图片的人工统计与分析，可实时人工远程查看确认，缩短预测预报周期； 11、★PC 端支持：多种联网方式(4G\RJ45)可随时随地联网管理，内置 GPS 定位功能，可在网页地图中查看设备站点等数据，自动故障告警，剩余可拍照数量显示； 12、查询设备实时状态：工作状态/离线状态，查询空气采样时间； 13、远程设置工作模式；远程自动拍照； 14、采用光、电、数控技术，自动显微成像； 15、各种仪器和数据报警参数可远程上传到后台服务器，可在网页端查询配置，方便维护和管理； 16、气体采样：采集流量 120L/分钟，采集时间 60~1200 分钟（设置范围），设置范围：定时启动，24 时制，可以任意设置 24 小时开启时间； 17、★所提供投标产品需符合 GB/T 24689.3-2009 行业标准； 18、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智能虫情测报灯、农业气象监测站、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信息处理系统）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 	套	2
---	--------------	--	---	---

4	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	<p>功能描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低功耗全景枪球·全景 4Mp 全彩 4mm;细节 4Mp 全彩 23 倍; 2、★内置 2 个镜头,可以输出两路视频图像,1 路全景视频图像、1 路细节视频图像; 3、★内置 2 颗 GPU 芯片; 4、支持接入 4G SIM 卡; 5、视频输出支持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红外距离可达 150 米; 6、★支持休眠状态下可通过平台下发指令被唤醒; 7、★可配置全功耗和低功耗模式,全功耗模式下,全景和细节通道都处于工作状态,低功耗模式下,全景处于工作状态,细节通道处于休眠状态; 8、★在进入休眠状态后,设备功率不大于 0.1W; 9、★支持循环跟踪功能,当全景视频图像中有多个目标触发报警事件后,细节视频图像可联动对多个目标循环跟踪; 10、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 4 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 RS485 接口优先或 RJ45 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11、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 12、支持区域遮盖功能,支持设置不少于 24 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可设置不同颜色; 13、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快速移动,并联动报警; 14、可通过电脑终端或手机清晰查看农作物长势及病虫发生危害状况; 15、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智能触控一体机、国产台式电脑)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 	套	2
---	--------------	---	---	---

<p>5</p>	<p>信息处理系统及 设备</p>	<p>一、信息处理系统功能描述： 1、系统由农业气象监测系统、孢子捕捉分析仪、智能虫情测报灯、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系统组成； 2、★具备虫情信息自动采集与识别记数、病菌孢子自动捕捉自动换位自动控温自动培养、气象信息与农业墒情监测、自动控制设备运行和观测调配功能； 3、支持 net、Java、android 驱动环境，支持 PC 版、手机版访问； 4、★虫情监测系统：支持虫情监测设备、孢子分析仪设备接入系统并接收上报数据；支持虫情和孢子监测分析数据抓拍记录及监测结果数据查看；支持预警报警阈值设置； 5、设备中心管理系统：实现物联网传感监测设备接入，实现通过设备 ID 唯一识别传感器上报设备，支持设备在线状态判断、自动更新物联网传感器上报数据及采集时间； 6、支持通过设备分组，实现模块化分组管理物联网传感器监测设备； 7、通过配置设备传感器模板实现模板和设备监测参数松耦合数据管理，实现物联网传感器参数松耦合灵活可配置，减少数据冗余，提高监测数据参数匹配度； 8、★数据中心管理系统：根据设备分组，依次查看对应设备的监测数据、更新时间，现支持列表分参数节点实时数据列表展示，支持历史数据时间段查询数据及列表展示，支持参数节点数据按照时间段展示数据曲线功能。提供节点数据展示、历史数据、数据曲线多种数据查询和展示方式； 9、★摄像头监控系统：通过摄像头序列号及通道号，实现摄像头实时直播视频流获取从而实现通过本系统查看摄像头实时直播画面，支持 H264 码率摄像头接入系统，支持通过海康或大华开放平台直播视频流获取及协议对接； 10、★监测预警系统：建立监控预警管理体系，实现根据物联网传感器具体参数根据农作物生长独特地域生长条件可独立设置报警触发预警值，触发报警后支持手机号/邮箱报警推送功能，便于客户随时掌握报警信息，及时处理风险避免造成较大损失； 11、触发报警后，可实现报警数据存档，行程历史报警记录，记录报警名称、报警节点、报警状态、报警时间，并支持报警自动关闭、一键开启或关闭报警； 12、★可视化管理系统：支持可视化管理系统定制，支持展示设备分类信息及数量、摄像头实时画面、设备定位及详情展示、虫情监测数据展示、报警信息展示、监测数据展示； 13、需自行提供承诺函：免费支持对该项目的定制及后期开发升级； 14、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智能虫情测报灯、农业气象监测站、孢子信息自动捕捉培养设备、信息处理系统）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p> <p>二、设备功能硬件（智能触控一体机）描述： 1、整机屏幕采用 A 规屏或以上 LED 液晶屏，显示尺寸≥65 寸，显示比例为 16:9，标准分辨率≥3840x2160，可</p>	<p>套</p>	<p>1</p>
----------	-----------------------	---	----------	----------

	<p>视角$\geq 178^\circ$，亮度$\geq 400\text{cd}/\text{m}^2$；</p> <p>2、支持 Android 和 Windows 双系统，嵌入式系统的安卓版本不低于 Android11.0；</p> <p>3、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20点触控；</p> <p>4、整机具有物理防蓝光护眼功能；</p> <p>5、一体化设计：外部无可见内部功能模块的连接线；边框平滑无棱角，表面无尖锐边缘或突起；</p> <p>6、待机功耗：整机待机功耗需$\leq 0.5\text{W}$；</p> <p>7、防火性：为保证设备使用安全，需使用金属边框，整机采用防火防护外壳设计，满足 GB4943.1-2011 标准的防火要求；</p> <p>8、防撞击：整机屏幕采用钢化玻璃，使用 1.7kg 钢球，在 0.5m 处自由落体撞击整机液晶显示屏幕的钢化玻璃，产品无损伤破裂，功能无异常；</p> <p>9、防静电：设备信号端子口具有抗静电干扰功能，确保外连设备间的信号稳定及设备安全，符合 GB/T 17626.2-2006 的要求；</p> <p>10、内置 OPS 电脑，OPS 电脑配置：\geqintel i5 十代处理器，8G 内存，256G SSD 硬盘；</p> <p>13、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智能触控一体机、国产台式电脑）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p> <p>三、设备功能硬件（国产台式电脑）描述：</p> <p>1、处理器：CPU：8 核，主频 2.3GHz BIOS；</p> <p>2、内存：8G DDR4 ；</p> <p>3、硬盘：$\geq 256\text{G}$ M.2 NVme SSD ；</p> <p>4、网卡：≥ 1 个 LAN 1000M；</p> <p>5、显卡：独立显卡，显存$\geq 1\text{GB}$；</p> <p>6、电源：功率$\leq 180\text{W}$，单路电源；</p> <p>7、光驱：采用 Slim DVD RW 光驱；</p> <p>8、声卡：集成 5.1 声道声卡；</p> <p>9、操作系统：国产</p> <p>10、为确保系统兼容和稳定运行，所投产品（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设备、智能触控一体机、国产台式电脑）需为同一厂家，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 5 年免费售后服务承诺函；</p>		
--	---	--	--

6	其他设施及通信 运行维护	1、通信：含五年 4G 通讯费用； 2、运行维护：五年内免费对系统设备运行维护升级； 3、采购安装蓝白相间镀锌钢管防护栏；	批	1
备注：投标单位需自行拟定承诺函，以上投标所有产品可以实现和现有的温县小麦种子育繁推一体化数字管理系统和温县数字乡村展示中心一村九园系统平台系统进行无缝对接，如有相关费用需本公司自行承担。				

三、商务要求：

- 1、合同履行期限：20 日历天
- 2、运维期：5 年
- 3、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 4、付款方式：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经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1. 合同签订

1.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与采购人不得签订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合同，否则合同无效。

1.2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1.3 如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则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1.4 采购人追加合同标的权利：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 合同一般条款

2.1、定义

(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乙方（供方）即中标供应商，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 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2.3、合同价格

(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2) 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等，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2.4、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A、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B、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X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 上述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 乙方提供的货物由原厂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必须提供原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6、付款

(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

(2) 付款方式及方法：按专用条款执行。

2.7、检查验收

(1) 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2) 货物验收

需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该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质量指标要求（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3) 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2.8、索赔

供方所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需方有权拒收货物、拒绝服务、解除合同，供方应赔偿需方所有损失。

2.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出现侵权行为，由乙方付全部责任。

2.10、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培训方式：

2.11、违约责任

按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的其他有关约定执行。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约定不明或未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3. 合同专用条款（特别约定条款）

（注：可结合具体招标项目进行更明确的约定）

温县政府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需方（甲方）（采购人全称）：

供方（乙方）（中标供应商全称）：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温交易]，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专用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二、本合同总价：元（人民币）（大写：元）。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	小写：							
	大写：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解决问题时间：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 年 月 日前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

的交货任务。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资料：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 一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3、验收合格后日内，需方出具《温县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应开具名称为需方单位的发票。

2、支付时间及条件：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经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九、本合同单价及总价为不变价，不受市场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十、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10%的违约金；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1 %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逾期超过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者选择继续履行；需方要求供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不影响需方向供方主张违约责任。

2、如需方违约，按合同一般条款执行。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双方友好协商；

2、提请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3、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交付温县财政局备案一份、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时提交一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的实质性约定内容。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温政采【2023】 号

交易编号：温交易【2023】 号

投 标 人：_____ 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二、投标函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一览表
- 五、技术规格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 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七、授权委托书
- 八、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九、类似业绩(如有)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
- 十二、投标承诺函
- 十三、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 十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十五、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招标文件之投标邀请，签字代表：__（法人代表或负责人）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单位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_____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人民币
- 2、合同履行期限：_____
-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4、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提供的货物是原装全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的设备或产品；
- 6、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 7、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8、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供应商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及账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 (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质量标准	
运维期	
合同履行期限	
优惠条件	

注：1.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报价。

2. 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如有偏差，以投标文件正本大写报价为准。

3. 投标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中标后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而发生的设计、制造、采购、试验、运保、安装、调试、试运行、质量检测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的全部成本、保险、税金及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及相关费用。其中设备报价应包含设备运抵工作现场并且在此过程中发生的全部税金、运费、运保费、交付前保管费用及各项相关费用。质保期内所需的备件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							
投标报价：（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技术规格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1)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交易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参数	投标文件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注：

1、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将不予推荐中标候选人。

3、后附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交易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1			
2			
3			
4			
5			
6			
...			

注：

- 1、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响应表。
-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将不予推荐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性别： ____年龄： ____职务： 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七、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八、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营业执照号						
税务登记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投标人可跟据企业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填写此表

九、类似业绩（如有）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业绩（合同）	合同额

年 月 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须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实际、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 2、该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十二、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交易编号：____）投标行为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成交人的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投标文件且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负责，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标或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愿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计算），并愿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三、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项目名称）招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近三年来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 提供温县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以上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3.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4. 供应商须提交具备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务备案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限内信用报告（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 1 年），且信用等级达到 A 级及以上，并附开标前 7 天内电子信用报告查询截图（与纸质版信用报告内容一致）。同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基础上，负责查验第三方出具的信用报告，如未提交报告或报告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投标资格。

信用报告出具方式：

<http://xinyong.wenxian.gov.cn/news/index/410645389918601216>

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五、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1、如果供应商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